##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包厨服务**

**服 务 合 同**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包厨服务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包厨服务(项目编号：ZXZB-CG2025-186）由陕西中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成交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一）乙方受委托管理甲方员工餐厅，负责以分餐制的形式供应早午餐、桌饭形式的会议餐、公务接待餐及其他临时用餐。

（二）根据甲方的工作餐标准，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及菜谱安排工作餐。凉热菜的比例可根据季节变化进行调整。

（三）会议餐和公务接待餐甲方制定相应菜谱，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执行。

#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 （￥ 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采购所要求服务至验收合格的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地点：西安市未央区浐灞大道2331号

（二）服务期限：委托管理期限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个月。

**四、付款**

（一）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二）支付约定：

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付款条件说明：完成第三季度服务，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付款条件说明：完成整个项目服务，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注：由甲方负责结算，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财务部门要求的等额合规发票。

乙方账号信息：

名 称：

开户行：

账 号：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提供给乙方所有保障乙方正常运营的各类厨具、餐具、厨房设备、餐桌餐椅等等；并负责所有厨房设备的安装、调试。

2.甲方享有所有由甲方投资配备的厨房设备、餐桌餐椅等的所有权。

3.甲方对乙方的加工制作、就餐服务、环境卫生、人员管理、设施设备、菜谱安排等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发现问题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在规定期限整改未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处罚乙方。

4.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成品饭菜的质量；如发现问题，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5.甲方应提前两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临时性供餐（如节假日加餐等）或者会议包饭的时间、菜品及其他要求，以便乙方有足够时间准备；同时甲方如有人员外出学习等要及时通知乙方就餐人数，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浪费。

6.甲方应承担以下费用：

（1）餐厅水、电、气费用及设施设备清洗维护相关费用；

（2）餐厅食材由甲方采购、提供；

（3）除日常用餐员工的加班费用；

（4）会议餐、招待餐和其他临时性供餐的费用。

7.甲方负责提供乙方工作人员的食宿。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负责餐厅的经营管理，具体包括人员配备、制作、餐厅的环境等管理事项。

2.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禁止未经卫生防疫部门检查的各类食品和“三无”调味品进入厨房进行加工。

3.乙方不得将已经变质或污染的原料制作成成品，乙方需对每日采购的食材进行出入库登记，并对采购的食材进行复称，如发现与计划采购有差异，需第一时间上报甲方。

4.乙方必须按照用餐标准安排工作餐，不得截留、克扣，会议餐、招待餐的就餐标准，就餐标准的定价不得随意调整。

5.饭菜必须留样24小时，发生就餐者集体食物中毒及其他不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爱护厨具设备及餐厅公共设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如发生毁损或因操作不当发生事故，乙方承担赔偿及其他相关责任。

7.乙方应做好餐具的日常使用管理、消毒工作，不得人为损坏和丢失，否则应照价赔偿。

8.餐厅工作人员一律凭“健康证”上岗，着装统一。每年定期体检一次，合格后方可上岗。

9.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私自对餐厅各项设施和布局进行任何的改动。

10.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损失时，乙方不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

11.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依法经营，认真履行合同。

12.乙方员工在上下班途中及工作中遇到任何意外由乙方负责。

# **六、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采购人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成交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七、验收**

（一）验收方式

由甲方组织自行验收。

（二）验收时间

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

（三）验收标准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执行。

（四）验收依据

1.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此页无正文）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地 址： 地 址：

代理人： 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